证券代码：301133　　证券简称：金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7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通金钟汽车零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金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各种银行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

一、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市支行（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启东支行”）签订了《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73201003326110672207 5），对南通金钟在邮政储蓄银行启东支行办理各类授信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已审议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南通金钟	10,000.00	30,900.00	2,000.00	32,900.00	2,000.00

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南通金钟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 年 11 月 3 日
公司住所	启东市近海镇海泉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宪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股权结构	公司直接持有 100%的股权
与公司的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062.47	38,972.28
负债总额	45,145.14	35,861.47
净资产	917.33	3,110.81
项目	**2026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 月—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450.24	9,094.99
利润总额	-2,951.24	-4,275.14
净利润	-2,184.78	-3,133.47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市支行

3、债务人：南通金钟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

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5、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3,4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04%。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0,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0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市支行签订的《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